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用二字第1123910218A號

附件：「雲林縣社會住宅出租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(總說明及對照表)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雲林縣社會住宅出租辦法」部分條文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雲林縣政府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住宅法第二十五條第二項。
- 三、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「雲林縣全球資訊網」—「政府資訊公開」—「法令規章」—「地方法規」—「雲林縣政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」(<http://law.yunlin.gov.tw/>)之「草案預告」網頁。
- 四、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本府建設處(使用管理及國宅科)。
 - (二)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。
 - (三)電話：05-5522183。
 - (四)傳真：05-5371601。
 - (五)電子郵件：ylhg35183@mail.yunlin.gov.tw

縣長 張麗善